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张家界、证券代码：000430）于 2009 年 10 月 14 日、15 日、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达到涨幅限制价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高管层核实，公司董事会确认：

（一）近期公共传媒不存在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二）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已经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实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已披露在 2009 年 10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五）公司于近日收到湖南省物价局《关于调整十里画廊观光电车门票价格的批复》（湘价函（2009）89 号），由本公司经营的十里画廊观光电车门票价格将由现行单程 23 元/人，双程 33 元/人调整为单程 30 元/人，双程 40 元/人。本次价格调整在我公司对十里画廊观光电车进行生态环保化改造后开始执行，预计价格调整时间在 2010 年 1 月 1 日前，有效期三年。上述价格调整对公司本年度的利润影响不大，根据公司本年度的旅游人次预计，如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调价将为公司下一年度增加主营业务利润约为 400 万元。

（六）公司曾在 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 2009 年三季度净利润约为 -1,500.00 万元，根据公司财务部的初步统计数据，公司 2009 年 7-9 月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约 25%，

因此 2009 年年 1-9 月亏损幅度有一定比例下降，预计亏损金额约为 1000 万元，具体以公司公告的《2009 年三季度报告》为准。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对照自查，公司认真执行了上述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未针对特定对象披露未公开披露的公司重大事项和价格敏感性信息；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19 日